证券代码:000150 证券简称:宜华地产 公告编号:2009-19

宜华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刘绍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锦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谢文贤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2009.9.30	2008.12.31	增减幅度(%)
总资产(元)	1,161,061,315.35	1,218,866,701.09	-4.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697,220,808.56	608,293,536.22	14.62%
股本(股)	324,000,000.00	324,00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15	1.88	14.36%

	2009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9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33,886,422.00	90.70%	260,135,014.00	115.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758,396.61	385.20%	70,682,059.82	247.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58,752,804.32	159.8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1813	159.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27	384.98%	0.2182	248.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27	384.98%	0.2182	248.01%
净资产收益率(%)	5.70%	4.20%	10.14%	6.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5.71%	4.23%	10.12%	6.60%

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附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15,675.0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525.55	
所得税影响额	-49,287.37	
合计	147,862.12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4,786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薛文丽	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吴伟杰	6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汕头市南澎贸易有限公司	630,007	人民币普通股
云南亚西泰克工程模板有限公司	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陈友三	489,500	人民币普通股
赵琦	399,000	人民币普通股
吴文华	392,137	人民币普通股
徐正	385,000	人民币普通股
蔡奋龙	379,600	人民币普通股
杜桂兰	376,70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应收账款比年初减少99.65%,主要是收回按揭房款所致;
2.预付款项比年初增加129.59%,主要是土地预付款增加所致;
3.其他应收款比年初减少67.10%,主要是收回新型墙材押金等原因所致;
4.无形资产比年初增加162.36%,主要是新购置办公软件所致;
5.应付账款比年初减少55.75%,主要是支付工程款所致;
6.预收款项比年初减少40.85%,主要是结转收入所致;
7.未分配利润比年初增加122.57%,原因是本期实现净利润增加所致;
8.少数股东权益比年初减少-100.00%,原因是收购少数股东股权所致;
9.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115.23%,原因是商品房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10.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80.41%,原因是商品房销售收入增加,营业成本相应增加所致;
11.营业税金及附加比上年同期增加124.68%,原因是商品房销售收入增加,营业税金及附加相应增加所致;
12.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减少606.73%,原因是应收款期末余额减少,转回坏帐准备所致;
13.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减少7346.00%,原因是联营企业亏损,损益调整所致;
14.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74.07%,主要是上年同期收到财政局奖励款所致;
15.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增加1200.24%,主要是本期对灾区捐款所致;
16.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213.81%,原因是本期利润增加所致;
17.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240.15%,主要是商品房销售收入增加,使主营业务利润大幅增加所致;
18.利润总额比上年同期增加227.53%,主要是主营业务利润大幅增加所致;
1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247.72%,主要是主营业务利润大幅增加所致;
20.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159.81%,主要是同比经营活动产生的流出量降幅大于流入量降幅所致;
2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89.87%,原因是购置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所产生的现金流出减少所致;
2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比上年同期增加170.21%,主要是经营活动净流入增加和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出减少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广东宜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2006年4月与中信汕头公司签定合作开发外砂项目框架协议书,合作开发广东宜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出让取得的位于汕头市龙湖区外砂商住区建设用地,总面积约1076.114亩。该合作项目双方将以在汕头市龙湖区设立有限责任公司的形式进行运营,在项目公司中,甲乙双方的出资额各为注册资本金的50%并享有项目公司50%的股权,双方按出资额承担相应的权利和义务。公司已收到中信汕头公司项目合作定金人民币4000万元。目前公司正在跟合作方密切规划设计分期开发该项目。

2.宜华集团将其持有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21,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7.3%)质押给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并于2009年4月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登记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冻结期限自2009年4月1日至宜华集团向登记公司办理解除质押为止。详见2009年4月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股权质押公告》。

3.2009年9月28日,本公司接到宜华集团通知函,宜华集团增持本公司股份的承诺期限已于2009年9月28日届满。截至2009年9月28日,宜华集团通过二级市场共增持本公司股份5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015%。增持计划实施期间未减持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宜华集团将按相关规定向中国证监会申请豁免要约收购义务。截至目前,宜华集团共持有本公司股份155,55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8.01%。详见2009年9月2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计划实施期限届满的公告》。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宜华集团对重组后本公司未来三年经营业绩作出承诺,如果重组后的本公司出现下述三种情况之一时,宜华集团将对本公司追加对价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追加对价一次,追加对价的股份总数为3,402万股。 第一种情况:如果本次资产置换在2007年12月31日前完成,本公司在资产交割日后至2007年12月31日前实现的净利润低于下述公式计算的数据:7,000万+12×M(其中M为资产置入上市公司的实际月份数),或本公司2008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低于8,000万元,或本公司2009年度实现净利润低于9,000万元。 第二种情况:本公司2007年度或2008年度或2009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的无保留审计意见; 第三种情况,本公司未能按法定披露时间披露2007年或2008年或2009年年度报告。 追加对价以上述情况中先发生的情况为准,并只追送一次。 追加对价内容:追加对价股份总数为3,402万股。	(1)按照宜华集团在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时对于置入资产在2007年的业绩承诺:承诺置入资产2007年的净利润为7,000万元+12×5(其中5为资产置入上市公司的实际月份数)=2,916.67万元。本公司于2007年9月22日经公司2007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确定资产交割日为2007年7月31日,根据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本公司2007年度审计报告【君和德审字(2008)第6060号】显示:本公司在资产交割日后至2007年12月31日前实现的净利润为11,334.3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003.95万元,高于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对于置入资产在2007年的业绩承诺。 本公司2008年度实现的净利润82,013,951.22元,高于宜华集团对于公司2008年的业绩承诺。 (2)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2007年度和2008年度均出具了标准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本公司在法定时间披露了公司2007年和2008年年度报告。
股份限售承诺	宜华集团承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36个月内不挂牌交易或转让;宜华集团同时承诺:在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后,向登记结算机构申请对所持有的有限售条件的本公司股份进行锁定,锁定期为非流通股股份取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至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36个月。	宜华集团持有的有限售条件的本公司股份已被锁定,报告期内未挂牌交易和转让。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发行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1、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2、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有关方对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重大资产重组承诺的收益作出补偿的情况;

3.5.1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09年07月1日-2009年9月30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社会公共投资者	公司的基本经营情况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宣华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绍生
二〇〇九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565 证券简称:渝三峡A 公告编号:2009-018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苏中俊、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向青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梁渝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2009.9.30	2008.12.31	增减幅度(%)
总资产(元)	1,288,020,575.79	1,258,581,689.58	2.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439,730,828.64	415,035,125.33	5.95%
股本(股)	173,436,888.00	173,436,888.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535	2.393	5.93%

	2009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9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01,807,179.61	-1.89%	299,474,624.62	1.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657,427.88	35.50%	24,695,703.31	12.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45,083,460.5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415	35.51%	0.14239	12.7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415	35.51%	0.14239	12.72%
净资产收益率(%)	1.74%	0.35%	5.62%	0.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1.73%	0.33%	5.61%	0.19%

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附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753.9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8,434.54	
所得税影响额	-14,241.35	
合计	40,439.23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0,59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	840,5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鹏华盛世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799,988	人民币普通股
长江水利水电开发总公司(湖北)	521,745	人民币普通股
曾德铭	466,300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市蓝波湾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焦朝列	395,451	人民币普通股
叶碧琴	393,600	人民币普通股
珠海中泰康业商贸有限公司	377,200	人民币普通股
卢颖	351,70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2009年9月30日(或2009年1-9月)	2008年12月31日(或2008年1-9月)	差异变动金额	差异变动幅度	原因分析
应收票据	25,308,437.25	72,453,818.78	-47,145,381.53	-65.07%	注1
应收账款	84,723,836.35	50,962,186.18	33,761,650.17	66.25%	注2
短期借款	60,000,000.00	255,680,000.00	-195,680,000.00	76.53%	注3
长期借款	475,210,000.00	286,210,000.00	189,000,000.00	66.04%	注3
未分配利润	72,526,347.61	47,830,644.30	24,695,703.31	51.63%	注4
少数股东权益	26,231,811.44	19,519,587.95	6,712,223.49	34.39%	注5
管理费用	42,704,033.47	28,860,362.01	13,843,671.46	47.97%	注6
财务费用	11,015,303.68	7,337,571.42	3,677,732.26	50.12%	注7
少数股东损益	-3,287,776.51	-92,896.20	-3,194,880.31	-	注8

注1:应收票据期末数较年初数有较大减少,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支付原材料采购款及工程项目款项所致。

注2:应收账款期末数较年初数有较大增加,主要系公司重点工程用渗按工程进度结算,大量回款集中在年底。

注3:短期借款期末数较年初数有较大减少,主要系公司调整债务结构,将部分短期借款转为中长期借款及应付票据。

注4:未分配利润期末数较年初数有较大增加,主要系公司经营利润累积。

注5:少数股东权益期末数较年初数有较大增加,主要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三峡英力增资扩股。

注6:管理费用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增加,主要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三峡英力新增管理费用。

注7:财务费用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增加,主要系公司去年同期在建项目借款利息资本化的影响。

注8:少数股东损益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减少,主要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三峡英力经营亏损少数股东应承担损益。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化医控股(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化医集团")就股权分置改革作出如下承诺:1.化医集团承诺将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履行法定承诺义务。2.化医集团在股权分置改革后持有的我公司原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至我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出具之日不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或其他方式转让。3.如在2009年度出现触发追送股份条件的情形,化医集团在股权分置改革后持有的我公司原非流通股股份在追加送股对价执行完毕前不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或其他方式转让。4.化医集团在股权分置改革后持有的我公司原非流通股股份,在上述承诺禁售期满后的12个月内减持价格不低于8元/每股(我公司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送红股、派现金等股票除权时应对该价格进行除权除息处理)。化医集团承诺并保证,如有违反承诺的卖出行为,将卖出资金划归上市公司所有。5.化医集团在我公司股改方案通过后为支持上市公司发展,同意以持有的重庆三峡英力化工有限公司其余25.07%的股权及3000万元现金,代重庆三峡涂料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关联方偿还非经营性占用我公司5,507万元款项,以使我公司尽早完整地拥有重庆三峡英力化工有限公司80%的股权并获得3000万元现金。其他承诺事项:1.如果公司在2007~2009年中任一年度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1)公司2007~2009年中任一年度在2005年度经审计净利润基础上的新增净利润低于2,000万元;(2)公司2007~2009年中任一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化医集团向追送股份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登记在册的无限售条件的我公司流通股股东追送4,370,691股(如果期间我公司有送股、转增股本或缩股的情况,送股数量在上述基础上同比例增减),限追送一次。按现有流通股股数为基数计算,相当于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送0.5股股份。上述追加送股股份以公司2006年3月17日收盘价3.51元/股计算,价值为1,534万元,高于上述承诺年新增净利润2,000万元按股改后流通股股东持股59.47%计算的流通股股东应享有额(1,189万元)。公司在触发追送股份条件年度的渝三峡《年度报告》公告日后5个交易日内发布关于确定追送股份的股权登记日公告,追送股份的股权登记日次一交易日为追送股份到帐日。2.追送股份承诺的执行保障:上述追加送股股份在追加对价承诺履行完毕前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实行临时保管,并予以锁定,不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或其他方式转让。	未违反上述承诺并完全履行了上述承诺
股份限售承诺	无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不适用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不适用
发行时所作承诺	无	不适用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无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无

3.5.1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09年7月-9月	公司	电话沟通	投资者	项目进展情况,未提供资料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 2009年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黄兵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宇昕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鸿彦先生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419,486,753.58	3,400,578,503.92	0.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927,547,160.16	895,226,091.08	3.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35	1.30	3.85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968,397.03		71.9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4		75
	报告期(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90,101.74	6,705,892.33	-32.50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03	0.010	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0.043	—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03	0.010	25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0.19	0.72	增加36.67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99	-3.22	增加33.67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1-9月)(元)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854,842.4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79,093.2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9,830,967.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394,764.07
合计	36,559,666.72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13,387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
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	254,270,840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金宏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238,1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小平	2,289,000	人民币普通股
周春华	1,6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何迟	1,520,100	人民币普通股
明秀梅	1,332,390	人民币普通股
魏威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刘柏龄	971,900	人民币普通股
吕亮	930,106	人民币普通股
彭勇林	835,90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序号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比例
1	预付款项	94,147,221.97	43,790,181.21	115.00%
2	在建工程	15,376,975.24	128,469,037.43	-88.03%
3	开发支出	37,198,181.69	28,396,423.51	31.00%
4	其他应付款	73,885,565.89	48,090,058.33	53.64%
5	其他流动负债	2,904,791.66	432,815.55	571.14%
6	长期借款	145,000,000.00	45,000,000.00	222.22%
7	专项应付款	5,688,116.52	14,219,502.07	-60.00%

1、预付款项增加主要是预付了原材料集中采购货款所致。
2、在建工程减少主要是新厂区还建工程款项化回。
3、开发支出增加主要是开发费用资本化导致的增加。
4、其他应付款增加主要是公司的往来款增加所致。
5、其他流动负债增加主要是公司递延收益增加。
6、长期借款主要是取得农村商业银行2年期借款导致的增加。
7、专项应付款减少主要是公司支付了专项费用所致。

利润表项目:

序号	项目	2009年1-9月	2008年1-9月	变动比例
1	财务费用	15,151,518.18	103,624,456.07	-85.38%
2	资产减值损失	8,101,846.00	3,671,880.58	120.65%
3	营业外收入	29,704,207.61	172,256,614.27	-82.76%
4	营业外支出	2,975,507.89	916,848.39	224.54%
5	所得税费用	5,994,754.43	19,680,725.61	-69.54%

1、财务费用减少主要原因是利息支出和汇兑净损失减少。
2、资产减值损失增加主要是应收款项增加导致计提坏帐准备增加。
3、营业外收入减少主要是公司上期出售土地收益较大所致。
4、营业外支出增加主要是公司本期支付捐赠款所致。
5、所得税费用减少主要是境外公司本期所得税费用减少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大信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信事务所")为公司2008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大信审字(2009)第1-0564号保留意见类型的审计报告,保留意见的内容为:贵公司全资子公司嘉陵摩托美洲有限公司截止2008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23,076.89万元,2008年度实现销售收入38,905.68万元,净利润-15,121.77万元,因审计范围受到限制,我们无法实施函证、监盘以及其他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判断嘉陵摩托美洲有限公司2008年末财务状况及本年度经营成果的真实性。"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审计意见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揭示了公司在投资管理和财务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于2009年6月26日收到重庆证监局瑜证监市[2009]254号《关于责令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限期整改的通知》(以下简称"整改通知"),《整改通知》要求本公司针对嘉陵摩托美洲有限公司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针对《整改通知》所提出的要求,公司积极进行了整改,并制订了整改计划,本公司将按照整改计划的内容,从组织上、人员上、制度上给予保障,确保各项整改工作落到实处、取得成效。为保证投资者及时了解整改计划的进展情况,本公司于每月初披露了《关于整改事项的进展公告》。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1.所持有中国嘉陵的非流通股在获得流通权后的24个月内不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持有的中国嘉陵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承诺人如有违反承诺的卖出交易,卖出所获得资金划入上市公司账户归全体股东所有。2.公司将在股改完成后,根据国家相关管理制度和办法实施管理层股权激励计划。	履行正常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决定以2008年度实现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本年度不提取盈余公积金,不向股东分配利润,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
法定代表人:黄兵
2009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00891 证券简称:*ST联油 公告编号:2009-081

海南联合油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安双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金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金玉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2009.9.30	2008.12.31	增减幅度(%)
总资产(元)	643,163,814.26	629,502,873.62	2.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308,403,561.24	327,641,204.88	-5.87%
股本(股)	323,270,000.00	323,27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0.9540	1.0135	-5.87%

	2009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9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0.00	-100.00%	10,000.00	-99.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30,542.17	-14.85%	-19,237,643.64	108.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614,610.44	-107.6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0019	-107.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91	-14.15%	-0.0595	108.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91	-14.15%	-0.0595	108.77%
净资产收益率(%)	-0.95%	-0.05%	-6.24%	-3.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1.82%	0.80%	-7.07%	3.22%

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附注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647,873.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189.36	
合计	2,575,683.64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1,103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兰州亚太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11,306,225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_	6,9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陈巧文	1,866,180	人民币普通股
常翠贤	1,605,700	人民币普通股
沈阳市新海达机电化工有限公司_	1,315,300	人民币普通股
曹芸	1,210,600	人民币普通股
曾建强	1,082,000	人民币普通股
时代胜恒科技有限公司_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刘家红	985,795	人民币普通股
林苏娟_	862,02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关于本公司诉汉鼎光电(内蒙古)有限公司(下称汉鼎光电)股权转让纠纷事项的说明 2007年6月27日,海南寰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现为本公司)与北京和谐源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下称北京和谐源)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汉鼎光电33.92%的股权以人民币3,8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北京和谐源。协议签订后,北京和谐源于2007年7月2日、2007年11月28日分别向本公司支付了股权转让款2000万元人民币和1800万元人民币。 由于汉鼎光电单方面原因,本公司与北京和谐源之间转让的股份不能办理过户登记手续,经本公司多次催促,要求汉鼎光电履行股权过户登记协助义务,但截止现在本公司所持汉鼎光电33.92%的股权尚未过户至北京和谐源名下。 根据法律法规及双方签订的《协助股权过户协议书》规定,汉鼎光电对公司股东的变更负有办理变更登记的协助义务;北京和谐源作为有效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有履行合同及所作出书面承诺的义务,为了切实保障各方利益,本公司将汉鼎光电诉至法院,要求法院依法判令: (1).确认北京和谐源支付给本公司人民币3800万元股权转让款的行为是合法有效; (2).判令汉鼎光电就本公司与北京和谐源之间转让其33.92%股份事宜履行股权过户登记义务; (3).判令本案全部诉讼费用由汉鼎光电承担。 上述诉讼请求,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于2009年9月6日受理并于2009年10月15日进行了公开审理。目前,判决结果尚未下达,无法就本次诉讼给本公司当期和期后利润及经营的可能影响进行评估(详见本公司于2009年10月15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针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2008年报就北京安捷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下称北京安捷联)占用公司资金事宜无法表示的意见的事项说明 2009年7月22日,公司五届董事会2009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兰州亚太工贸集团有限公司债务代偿方案>和拟签<兰州亚太工贸集团有限公司债务代偿协议>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兰州亚太工贸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兰州亚太)代为偿还北京安捷联占用公司的经营性资金,并提交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审议(详见公司于2009年7月29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009年8月14日,本公司召开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关于<兰州亚太工贸集团有限公司债务代偿方案>和拟签<兰州亚太工贸集团有限公司债务代偿协议>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以对兰州亚太10000万元的债权作为对价受让兰州亚太持有的兰州同创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下称同创嘉业)84.156%的股权。 2009年8月18日,兰州亚太与本公司正式签订了《兰州亚太工贸集团有限公司债务代偿协议》。 2009年9月3日,同创嘉业84.156%的股权过户手续已在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备(详见公司于2009年9月12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剩余3428.2726万元,兰州亚太承诺在2009年11月15日前以支付现金或转让股权的方式偿还。本公司将继续督促兰州亚太在规定期限将剩余代偿资金及时偿付。 3.针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2008年年报就公司向北京监景丽家明光家具建材有限公司(下称监景丽家)投资事宜无法表示意见的事项说明 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已委托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广东东莞科德律师事务所介入审计和调查,并提出切实可行的处置方案。公司于2009年8月28日向监景丽家发出了律师函,又于2009年10月17日向监景丽家发出《关于维护公司权益的函》,并告知对方不排除采取法律手段来积极维护本公司的合法权益。 4、针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08年报就子公司天津市绿源生态能源有限公司停产等事宜无法表示意见的事项说明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已委托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及广东东莞科德律师事务所介入调查,提出可行的处置方案,相关尽职调查正在进行。 5.公司的后续发展事项说明 目前,公司已解决了没有主营业务的局面,未来将以房地产为主业,力争2009年盈利,消除公司暂停上市的风险。同时,加快清理公司原有债权债务,尽快使公司走上持续经营发展和持续赢利的道路。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无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本报告期没有接待投资者实地调研、电话沟通和书面问询。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0503 证券简称:海虹控股 公告编号:2009-15

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